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改革发展专项资金-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主管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农业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农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31365	0.31365	10分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31365	0.3136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报废更新机具5台套。 2. 做好政策公开与宣传工作，及时发放补贴。 3. 通过定额补贴，减少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成本。		1. 在采育镇、庞各庄镇、榆垓镇报废拖拉机5台。 2. 开展农机报废更新宣传，12月31日前已发放全年补贴。 3. 通过定额补贴，有效减少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成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